

股票简称：巨化股份

股票代码：600160

公告编号：临 2017—01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拟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巨化集团公司通知，巨化集团公司拟以所持本公司部分A股股票及其孳息（包括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送股、分红、派息等）为标的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可交换债券”）。

截至本公告日期，巨化集团公司持有本公司1,096,110,244股A股，约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1.91%。根据巨化集团公司的通知，本次可交换债券拟发行期限不超过三年（含三年），拟募集资金规模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在满足换股条件下，本次可交换债券持有人有权在本次可交换债券发行结束日满12个月后将其所持有的本次可交换债券交换为本公司股票。

根据通知，本次可交换债券最终的发行方案将在获得有权部门的核准后根据发行时的市场状况确定。关于本次可交换债券发行及后续事项，本公司将根据相关监管规定及时披露。

特此公告。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月12日